

主日彌撒福音：自由

常年期第十三主日的彌撒福音
(丙年) 及釋義。

福音 (路加9:51-62)

耶穌被接升天的日期，快要來到；耶穌於是決意面朝耶路撒冷去，便打發使者先行。使者進入撒瑪黎雅人的一個村莊，好為耶穌準備住宿。人們卻不收留耶穌，因為他是面朝耶路撒冷去的。

雅各伯及若望兩個門徒見了，便說：「主，你願意我們叫火自天降下，焚毀他們嗎？」

耶穌轉過身來，斥責了他們。於是他們又到其他村莊去了。

他們正走的時候，在路上有一個人對耶穌說：「不論你往那裡去，我要跟隨你。」

耶穌給他說：「狐狸有穴，天上的飛鳥有巢，但是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。」

耶穌又對另一個人說：「你跟隨我吧！」

那人卻說：「主，請讓我先去埋葬我的父親。」

耶穌給他說：「任憑死人，去埋葬自己的死人吧！至於你，你要去宣揚天主的國。」

又有一個人說：「主！我要跟隨你；但是，請讓我先告別我的家人。」

耶穌對他說：「手扶著犁而往後看的，不適合於天主的國。」

釋義

耶穌一生的高潮時刻正在臨近。「耶穌被接升天的日期，快要來到。」這句是希臘原文的字面翻譯。在希伯來文中，前往耶路撒冷的旅程（這是為了耶穌的逾越）被表達為「上耶路撒冷去」，但這字詞也有第二個意思：祂「被接升天」的時間暗示祂的光榮升天，也是祂在地上生活的高潮。因為在祂受難而死和光榮復活之後，那時祂就要上升天廷，坐在聖父的右邊，永遠為王。耶穌知道在耶路撒冷有什麼在等著祂，但祂以全然的自由「決意面朝」聖城走去，為面對自己來到世上要實現的使命：拯救全人類。這條走向光榮的道路，必須經過十字架的苦難。

自由是有能力選擇善，在愛的推動下，作出有意識的決定。基督徒的自由不是隨心所欲的，不是說反覆無常

地選擇在某一時間最吸引我們，或看似最吸引的事物，而是選擇能帶領每個人走向真正成全的事物，幫助我們經歷天主為各人計劃好的愛的歷險。正如范康仁蒙席強調：「如果我們為了愛且懷著愛心，可以快樂的一而非心不甘情不願的一去做我們覺得困難、不喜歡的事情，那麼，我們就是自由的。」（范康仁，監督的牧函，2018年1月9日，第6節）耶穌選擇走向自己終將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城市，達到了祂自由的最高境界。而且，即使群眾在加爾瓦略山上呼喊：「如果你是天主子，從十字架上下來吧！」（瑪27:40）耶穌仍作出了自由的決定，留在十字架上，至死服從天父慈愛的旨意。

聖史路加敘述了三個片段，以耶穌準備上耶路撒冷為背景，清楚顯示出祂的人性與超性吸引他人的能力，因為有不同的人自發地表明願意與耶穌同行。這些人也完全行使了自己的自由，慷慨地獻出自己的生命，跟隨耶

耶穌。但面對這三人的不同情況，主耶穌要求他們省思謹慎決定的重要性，好使他們的全然獻身不受任何束縛：不要奢望保留一些他們以為需要的俗世事物；也不要為任何看似合理的藉口而拖延決定；也不要感情用事，而放不下對摯愛的牽掛；也不要在走得疲累時，反覆質疑自己的抉擇，回望自己已放下的一切，而不專注於眼前絕妙的宏大遠景。「縱然明察自己的卑劣，我們還是能夠而且應該注視天主聖父，天主聖子和天主聖神，並意識到我們分享着天主的生命。絕無理由向後看。主站在我們這邊。我們必須忠貞堅定，正視自己的職責。這樣便會在耶穌內發現我們所需要的愛與鼓舞，促使我們諒解他人的缺陷，克服自己的毛病。」（聖施禮華《基督剛經過》160）

在今天這關於自由的一課中，耶穌傳授給我們的全然獻身、慷慨大方和忠貞的美德仍十分合時。在一個難以找到忠誠和堅貞的文化環境中，縱然人

們滿口空言，對真理的投入也似乎被視為無關重要，仍有不少人因忠於基督徒召叫而受盡批評、拒絕、迫害，甚至為此殉道，他們的見證不斷迴響著，成了自由與解放的呼聲。只有堅持真理的人，才不會淪為人間權力或連帶關係的奴隸。這些人完整地保存了自己的自由，為能服務他們的兄弟姊妹。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
from <https://opusdei.org/zht/gospel/Fu-Yin-Ping-Lun-Zi-You/> (2026年1月30日)